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44 環境保護署

分目：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

綱領： (7)社區關係

管制人員： 環境保護署署長

局長：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

問題： 在此分目下，細項 567 是加強廢物減量的教育及提高社會參與有關活動。此計劃的內容是什麼？會否與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所資助的項目有重疊的情況出現？

提問人： 蔡素玉議員

答覆： 這項計劃於 2002-03 財政年度開始推行，包括一系列的宣傳、外展及環保教育計劃，以加強教育及促進社會人士參與廢物回收與循環再用。計劃的內容有：

- (1) 展開宣傳計劃，例如製作電視節目，並分別為市民和兒童製作環保教材和動畫；
- (2) 透過流動環境資源中心，舉辦外展計劃；
- (3) 製作環保教材套，為中小學提供課程以外的補充教材；以及
- (4) 協助社區團體，舉辦廢物回收計劃。

計劃內的活動主要屬於提高環保意識及加強教育的活動，有別於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所資助的項目，後者會由社區團體自行舉辦廢物回收活動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羅樂秉

職銜：

環境保護署署長

日期：

24.3.2004